

花蓮縣富里鄉公所徵約用人員 1 名

一、職缺機關：花蓮縣富里鄉公所（建設課）

二、職 稱：約用人員

三、工作項目：辦理本所建設課業務或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花蓮縣富里鄉公所

五、名 額：1 名。

六、工作期間：自實際僱用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七、薪資：月薪 28,534 元

八、資格要件：

（一）高中職以上畢業者。

（二）具電腦操作能力。

（三）具有汽或機車職照。

九、證件：請檢具本所履歷表、身分證、汽機車駕照及最高學歷證件各 1 份（以上資料請用影本，經本人簽註「與正本無異」並簽名蓋章），本人或委託代理人親送花蓮縣

富

里鄉中山路 376 號 花蓮縣富里鄉公所 行政室收（證件不齊或逾期者，恕不受理報名，未經錄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）

十、聯絡方式：聯絡電話：03-8831111 轉 121 黃小姐。

十、截止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11 日下午 5 時止。